证券代码:000988 证券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19-44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马新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含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霞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206,418,538.00	8,771,421,915.00	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085,904,033.93	5,686,056,659.69	7.0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23,783,470.39	2.94%	3,878,199,712.19	-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1,504,238.90	73.42%	462,709,078.57	8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6,018,157.80	64.19%	265,088,404.82	28.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14,622,034.14	185.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62.50%	0.46	76.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62.50%	0.46	76.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	0.82%	7.88%	3.0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9,755.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682,629.6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038,438.3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2,021,144.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7,640.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302,851.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26,571.90	
合计	197,620,673.75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7,2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华中科技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68%	268,232,677	0	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4%	26,497,700	0	0	0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泰-定增1号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	17,359,537	0	0	0
武汉东湖国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华工定增私募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3%	13,325,219	0	0	0
南通金玖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汇金锐定增5期私募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	11,455,696	0	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	11,231,511	0	0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11,000,000	0	0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10,999,966	0	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2%	10,264,230	0	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8,665,293	0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武汉华中科技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68,232,677	人民币普通股	268,232,67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6,497,7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97,700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泰-定增1号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17,359,537	人民币普通股	17,359,537
武汉东湖国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华工定增私募投资基金	13,325,219	人民币普通股	13,325,219
南通金玖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汇金锐定增5期私募投资基金	11,455,696	人民币普通股	11,455,69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11,231,511	人民币普通股	11,231,511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1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99,966	人民币普通股	10,999,96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264,230	人民币普通股	10,264,23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665,293	人民币普通股	8,665,29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1月1日	增减率	变动原因
预付账款	267,669,589.97	188,302,925.01	42.15%	主要是本期预付的材料款较期初增长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96,035,020.75	162,362,526.97	82.33%	主要是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在建工程	218,362,466.36	117,076,515.42	86.51%	主要是本期实施募投项目工程建设所致。
开发支出	29,446,686.03	68,840,904.88	-57.23%	主要是本期部分研发项目开发工作已完成,转入无形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32,528,565.69	87,702,771.00	-62.91%	主要是上年末计提的工资及奖金在本期支付所致。
应交税费	124,246,486.81	82,569,206.19	50.48%	主要是随着本期盈利增加,计提所得税额相应增加。

(2)合并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9月	2018年1-9月	增减率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13,800,827.08	2,809,378.99	-591.24%	主要是本期利息费用下降且利息收入增长所致。
其他收益	64,565,869.90	37,783,648.68	70.88%	主要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投资收益	68,881,320.23	8,982,273.64	666.86%	主要是本期出售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确认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2,975,025.65	--	100.00%	主要是2019年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后,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11,562,577.66	--	100.00%	主要是2019年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分类到“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2,484,301.22	-13,462,481.13	-81.55%	主要是2019年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分类到“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189,755.88	12,535,784.64	-101.51%	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处置了部分资产。
营业外收入	1,681,342.51	535,617.45	213.91%	主要是本期罚款类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营业外支出	783,702.50	1,238,553.72	-36.72%	主要是本期赔款类支出较去年同期减少。
所得税费用	93,102,491.59	65,607,365.24	41.91%	主要是随着本期盈利增加,计提所得税额相应增加。

(3)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9月	2018年1-9月	增减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622,034.14	-133,694,334.77	185.73%	主要是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492,632.41	117,834,945.03	-272.69%	主要是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0,536.15	-564,041,460.78	99.38%	主要是上年同期归还了部分银行贷款。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股份回购。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其他	300747	锐科激光	2,921,397.28	公允价值计量	271,321,142.00	110,650,267.65	379,050,012.37		112,494,658.64	167,447,776.47	269,476,751.01	交易性融资产	自有资金
其他	430270	易点天下	19,893,400.00	公允价值计量	21,695,449.35		1,802,049.35				21,695,449.35	交易性融资产	自有资金
其他	833684	联赢激光	16,067,420.82	公允价值计量	10,812,424.00	3,686,716.00	-1,383,917.92			3,686,716.00	14,499,140.00	交易性融资产	自有资金
其他	831265	宏源药业	6,943,973.19	公允价值计量	1,848,560.00	435,732.00	-618,703.88			435,732.00	2,284,292.00	交易性融资产	自有资金
其他	831397	康泽药业	3,8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2,700,000.00	-1,800,000.00	-2,900,000.00			-1,800,000.00	900,000.00	交易性融资产	自有资金
其他	832910	伊赛牛肉	1,688,522.35	公允价值计量	666,750.00	26,250.00	-995,522.35			26,250.00	693,000.00	交易性融资产	自有资金
其他	830964	润农节水	1,755,738.17	公允价值计量	651,168.00	-23,940.00	-1,076,211.59			-23,940.00	627,228.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其他	834206	微基电商	15,175,668.64	公允价值计量	12,112,329.25				12,112,329.25	3,152,197.36		交易性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68,246,120.45	--	321,807,822.60	112,975,025.65	373,877,705.98	0.00	124,606,987.89	172,924,731.83	310,175,860.36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9年01月17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五、委托理财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0,000	25,000	0
合计		30,000	25,000	0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7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华工科技:2019年7月2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9年08月3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华工科技:2019年8月3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马新强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3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年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永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永青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335,201,551.63	11,883,471,925.26	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01,754,437.57	3,198,001,567.96	3.2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04,369,252.92	0.14%	2,910,557,832.21	-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529,624.07	-9.61%	107,972,752.85	-2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248,621.87	114.04%	107,541,531.67	-13.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9,042,435.06	58.36%	182,048,009.98	20.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8	-24.00%	0.0864	-23.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60	30.00%	0.0934	-28.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8%	0.05%	3.32%	-0.5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61,425.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32,266.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4,342.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3,595.49	
合计	431,221.1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3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年新	境内自然人	31.19%	389,705,180	292,278,885	质押	232,800,000
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6%	83,202,943			
郭洪涛	境内自然人	2.07%	25,859,710			
蓝欲旻	境内自然人	1.85%	23,145,339			
廖美芳	境内自然人	0.74%	9,262,980			
孙文坤	境内自然人	0.72%	9,010,600			
黄英勇	境内自然人	0.63%	7,900,600			
蒋丽娜	境内自然人	0.61%	7,600,000			
陈远芬	境内自然人	0.45%	5,681,298			
邓新泉	境内自然人	0.41%	5,097,967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刘年新	97,426,295	人民币普通股	97,426,295
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3,202,943	人民币普通股	83,202,943
郭洪涛	25,859,710	人民币普通股	25,859,710
蓝欲旻	23,145,339	人民币普通股	23,145,339
廖美芳	9,262,980	人民币普通股	9,262,980
孙文坤	9,010,600	人民币普通股	9,010,600
黄英勇	7,900,600	人民币普通股	7,900,600
蒋丽娜	7,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00,000
陈远芬	5,681,298	人民币普通股	5,681,298
邓新泉	5,097,967	人民币普通股	5,097,96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年新先生持有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33.27%股份;陈远芬女士为刘年新先生配偶,两者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新疆日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83,202,943股;蓝欲旻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3,145,339股;孙文坤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9,010,600股;黄英勇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900,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应收票据较年初增长352.03%,主要是报告期收到票据结算的工程款金额较大所致。

2、预付款项较年初增长70.04%,主要是报告期施工进度加快,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3、存货较年初增长65.11%,主要是报告期工厂部品部件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增长100.00%,主要是报告期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所致。

5、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67.52%,主要是报告期所得税费预缴纳额及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年初减少 100.00%,主要是报告期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转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所致。

7、持有至到期投资较年初减少100.00%,主要是报告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较年初增长100.00%,主要是本报告期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所致。

9、在建工程较年初增长31.6%,主要是报告期四川城市职业学院新校区投入增加所致。

10、开发支出较年初减少86.64%,主要是报告期内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结转无形资产所致。

11、应付票据较年初增长144.83%,主要是报告期加大票据方式付款所致。

12、预收账款较年初增长127.44%,主要是报告期四川城市职业学院收取学费增加所致。

13、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减少55.91%,主要是报告期支付上年年终奖金所致。

14、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长75.62%,主要是报告期工程材料质保金增加及四川城市职业学院新增代付学生资助款所致。

1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年初减少59.10%,主要是报告期偿还一年内到期的借款所致。

16、长期借款较年初增长670.00%,主要是报告期新增银行长期借款金额所致。

17、递延收益较年初增长602.12%,主要是报告期四川城市职业学院收到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18、其他非流动负债较年初减少88.74%,主要是报告期支付四川新概念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尾款所致。

19、其他综合收益较年初增加264.82%,主要是报告期外币报表折算所致。

20、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32.04%,主要是报告期理财产品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1、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74.91%,主要是报告期各项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2、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237.49%,主要是报告期工程款回收较上年同期增长,坏账准备转回所致。

23、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97.12%,主要是上期收到业绩承诺补偿款所致。

24、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98.65%,主要是报告期资产报废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5、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同期增长494.08%,主要是报告期四川新概念教育投资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6、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67.70%,主要是报告期支付四川新概念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款减少所致。

27、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13.45%,主要是报告期新增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五、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六、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七、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0
债券代码:128013 债券简称:洪涛转债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现将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原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在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独立、客观、公正地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综合评估公司拟终止与大华的合作,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大华进行了事先沟通,大华已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公司对大华的辛勤工作表示由衷的感谢!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19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087374063A

主要经营场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余强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9日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资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序号:000409),能够满足公司未来审计工作的需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

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大华进行了沟通,并取得其理解。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进行了审查,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向董事会提议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

3、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将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一致同意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并同意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洪涛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洪涛股份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1
债券代码:128013 债券简称:洪涛转债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洪涛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996号”文核准,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29日公开发行了1,2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2亿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6]537号”文同意,公司12亿元可转债于2016年8月23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洪涛转债”,债券代码“128013”。

二、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洪涛转债自2017年2月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0.28元/股。

2017年5月9日,因公司实施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公司股份4,265.2万股。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7年5月9日起由原来的10.28元/股调整为10.06元/股。

2017年7月10日,因公司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授予登记完成,新增公司股份140万股。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7年7月10日起由10.06元/股调整为10.05元/股。

2017年7月21日,因实施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0.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7年7月21日起由10.05元/股调整为10.03元/股。

2017年12月19日,因公司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份授予登记完成,新增公司股份441万股。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7年12月19日起由10.03元/股调整为10.01元/股。

2018年3月26日,因公司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份剩余股份授予登记完成,新增公司股份160万股。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8年3月26日起由10.01元/股调整为10.00元/股。

2018年7月13日,因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0.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8年7月13日起由10.00元/股调整为9.98元/股。

2019年7月26日,因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10股派0.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9年7月26日起由9.98元/股调整为9.97元/股。

三、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A股股价已经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即7.98元/股)的情形,已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

为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支持公司的长期发展,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洪涛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如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任一指标高于调整前“洪涛转债”的转股价格(9.97元/股),则“洪涛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洪涛转债”转股价格相关事宜。

四、备查文件

1、洪涛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25 证券简称:洪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2
债券代码:128013 债券简称:洪涛转债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定于2019年11月20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9年11月20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11月19日-2019年11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1月2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1月19日下午15:00至2019年11月20日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11月14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19年11月14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和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委托书见附件1),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28号洪涛股份大厦22楼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向下修正“洪涛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说明:

(1)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第1项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第2项提案需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以上通过。持有“洪涛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向下修正“洪涛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股权证明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28号洪涛股份大厦22楼证券事